证券代码:603189 证券简称:*ST网达 公告编号:2026-045

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7/21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7月21日-2026年10月20日
预计回购金额	2,000万元-3,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1,165,500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43%
累计已回购金额	10,760,761.00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8.71元/股-9.5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2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拟回购股份金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含);拟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2元/股;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21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38)。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间,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6年8月3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1,165,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43%,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9.50元/股,最低价为8.71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760,761.00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事项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日

证券代码:603214 证券简称:爱婴室 公告编号:2026-033

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8/1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7月31日-2027年7月30日
预计回购金额	1,500万元-3,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0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
累计已回购金额	0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0元/股-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6年7月31日,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股权激励,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5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含),股份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5.00元/股(含),不高于公司董事会通过回购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具体回购股份数量以后续实施情况为准。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25)。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截至2026年8月31日,公司尚未实施股份回购。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日

证券代码:002888 证券简称:惠威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7

广东惠威电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惠威电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拟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并将回购股份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出售)。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8.5元/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4,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在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18.5元/股的条件下,若按回购资金总额上限8,000万元进行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约为4,324,324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2.93%;若按回购资金总额下限4,000万元进行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约为2,162,162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1.46%,具体回购数量以回购期限届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股份期限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3个月内。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暨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21)。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6年8月31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2,794,1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89%,最高成交价为18.48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4.70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47,185,025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回购价格未超过回购方案中拟定的18.5元/股。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二、其他情况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间段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第十七条、十八条的相关规定。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回购股份的实施符合公司既定方案,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继续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惠威电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日

证券代码:000401 证券简称:金隅冀东 公告编号:2026-055

金隅冀东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隅冀东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8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2026年6月24日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对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3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2,070,300股进行回购注销,并减少相应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上述限制性股票合计2,070,300股的回购注销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9日、2026年6月25日、2026年7月1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完成了减少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手续,并取得了由唐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的工商登记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金隅冀东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200104364503X

注册资本:贰拾陆亿伍仟陆佰壹拾肆万陆仟肆佰柒拾捌元整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成立日期:1994年05月08日

法定代表人:刘宇

住所:河北省唐山市丰润区林荫路

经营范围:硅酸盐水泥、熟料及相关建材产品的制造、销售;塑料编织袋加工、销售;水泥设备制造、销售、安装及维修;煤炭批发;相关技术咨询、服务、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罐式);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在规定的采区内从事水泥用灰岩的开采;石灰石销售;固体废物治理(不含危险废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金隅冀东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日

证券代码:603195 证券简称:公牛集团 公告编号:2026-040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4/30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4月28日-2027年4月27日
预计回购金额	20,000万元-40,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606.22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34%
累计已回购金额	23,956.64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38.13元/股-40.0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及/或股票回购专项贷款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未来用于实施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及/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为人民币62元/股(含),回购股份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暨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13)。

公司于2026年6月4日实施了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故根据相关规则调整了回购价格上限,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62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60.10元/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2025年度权益分派后调整股份回购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0)。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股份期间,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回购股份进展情况披露如下:

2026年8月,公司未实施股份回购。

截至2026年8月末,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606.22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34%,购买的最高价为40.00元/股、最低价为38.13元/股,支付的金额为23,956.64万元(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均使用公司自有资金,回购股份进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日

证券代码:688648 证券简称:中邮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5

中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科创板2026年半年度人工智能行业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9日(星期三)15:00-17: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2日(星期三)至9月8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cpte.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中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8月27日发布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将参加由上海证券交易所主办的科创板2026年半年度人工智能行业集体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9日(星期三)15: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代总经理):杨效良先生

独立董事:董毅女士、刘峰先生

副总经理:戴奕先生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王江红女士

(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一)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9日(星期三)15: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2日(星期三)至9月8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cpte.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21-62605607

邮箱:ir@cpte.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中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日

证券代码:000599 证券简称:青岛双星 公告编号:2026-050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决议;

3.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召开时间:2026年9月1日下午2:30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两河路666号六楼会议室

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召集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

主持人:董事长张军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股东总体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245人,代表股份1,835,145,16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5.1150%。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人,代表股份815,252,4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3.3694%。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44人,代表股份1,019,892,75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1.7456%。

3.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241人,代表股份34,081,40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950%。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241人,代表股份34,081,40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950%。

4.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提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表决结果如下:

1.00 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为其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830,783,01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623%;反对4,302,75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345%;弃权59,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9,719,25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7.2008%;反对4,302,75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6249%;弃权59,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743%。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见证律师:李广新、李嘉慧

结论性意见: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现场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以及本次会议的召集人的主体资格、本次会议的提案以及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会决议;

2.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2日

证券代码:600155 证券简称:华创云信 公告编号:临2026-032

华创云信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部分回购股份注销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注销部分回购股份情况: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30,353,703股股份注销。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2,213,542,477股变更为2,183,188,774股。

●股份注销日期:2026年9月2日

一、本次注销股份来源

2022年4月2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并于2023年9月28日实施完毕,本期合计回购股份4,124.11万股,其中:10,887,400股已注销,剩余30,353,703股。公司拟注销上述30,353,703股回购股份。

二、本次注销股份决策程序及债权人通知情况

公司于2026年7月24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并经公司2026年8月10日召开的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批准。

为维护全体股东权益,增强投资者信心,结合公司经营实际,公司拟注销回购户中30,353,703股股份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办理股份注销的相关手续。

以上各阶段公司均已按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详情请见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6年8月1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告了《关于公司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通知债权人自公示起45天内申报债权。目前债权人申报期限尚未届满,公司将在法定期限内继续接受债权人的申报,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三、股份注销安排

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将于2026年9月2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注销上述30,353,703股股份,后续公司将及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等相关事宜。

四、本次股份注销完成后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注销上述回购股份后,公司总股本由2,213,542,477股变更为2,183,188,774股。公司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股份类别	回购股份注销前		拟注销股份数量(股)	回购股份注销后		
	股份数量(股)	占注销前股本比例		股份数量(股)	占注销后股本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0	0.0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213,542,477	100.00%		30,353,703	2,183,188,774	100.00%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43,448,503	1.96%		30,353,703	13,094,800	0.60%
三、股份总数	2,213,542,477	100.00%		30,353,703	2,183,188,774	100.00%

注:以上股本结构变动的情况最终以本次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注销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五、本次注销股份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注销部分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有利于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对公司债务履行能力、持续经营能力及股东权益等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特此公告。

华创云信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日

证券代码:600155 证券简称:华创云信 公告编号:临2026-031

华创云信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7/25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7月24日-2026年10月23日
预计回购金额	1亿元-2亿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13,094,800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59%
累计已回购金额	77,043,135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5.71元/股-6.01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2026年7月24日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司拟实施股份回购,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1亿元且不超过2亿元,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7月25日披露的《华创云信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截至2026年8月末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6年8月末,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1,309.48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59%,购买的最高价为6.01元/股、最低价为5.71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7,704.3135万元(不含交易费用)。上述回购进展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创云信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日

证券代码:002600 证券简称:领益智造 公告编号:2026-103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5年12月5日和2025年12月2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担保事项的议案》。为保证公司及其子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2026年度公司(含控股子公司)拟为公司及子公司的融资或其他履约义务提供担保,预计担保总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4,000,000万元。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公司管理层可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对公司(含控股子公司)对子公司、子公司对公司之间的担保额度进行调配,亦可对新成立的子公司分配担保额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担保事项的公告》。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和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以下简称“进出口银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全资子公司TRIUMPH LEAD(SINGAPORE) PTE. LTD.(以下简称“TRIUMPH LEAD”)和进出口银行在2026年8月24日至2027年3月10日期间内签订的所有具体业务合同项下形成的最高债权额为本外币折合人民币3亿元的主债权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公司在本《最高额保证合同》项下所担保的最高债权的确定期间为2026年8月24日至2027年3月10日。本《最高额保证合同》担保的每笔主合同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自每笔主合同项下的被担保债务到期之日起三年。

本次担保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本次担保被担保公司担保额度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别	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本次使用的担保额度
资产负债率≥70%的控股子公司	2,000,000.00	TRIUMPH LEAD(SINGAPORE) PTE. LTD.	30,000.00
合计	2,000,000.00	-	30,000.00

被担保人TRIUMPH LEAD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其经营状况稳定,资信状况良好,公司能对其经营进行有效管理,并能及时掌握其资信情况、履约能力,担保风险总体可控。

三、公司和进出口银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保证人: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

债务人:TRIUMPH LEAD(SINGAPORE) PTE. LTD.

1、主合同

《最高额保证合同》的主合同为2026年8月24日至2027年3月10日期间债务人与债权人签订的所有具体业务合同。具体业务合同指债权人向债务人提供本外币贷款、开立信用证、开立保函、贸易融资业务(福费廷、买方押汇、提货担保、打包贷款、卖方押汇、电子商业汇票)等业务时,与债务人签订的每一份具体业务合同和/或由债务人提交的每一份具体业务文件。

2、被担保的最高债权额

《最高额保证合同》项下保证人所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本外币折合人民币3亿元,被担保的最高债权的确定期间为2026年8月24日至2027年3月10日。

3、担保范围

保证人在本《最高额保证合同》项下的担保范围包括: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债权人偿还和支付的所有债务,包括但不限于本金、融资款项或其他应付款项、利息(包括但不限于法定利息、约定利息、逾期利息、罚息、复利)、手续费、电讯费、杂费及其他费用、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以及债务人应支付的任何其他款项(无论该项支付是在服务到期日应付或在其它情况下成为应付)。

4、担保方式

保证人在本《最高额保证合同》项下提供的担保为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

5、担保期间

本《最高额保证合同》担保的每笔主合同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自每笔主合同项下的被担保债务到期之日起三年。

四、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1,692,638.26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的70.41%。其中,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实际担保余额为1,445,160.94万元,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为113,817.69万元,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对母公司实际担保余额为132,659.63万元,对参股子公司无担保余额,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金额为1,0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的0.04%。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也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600 证券简称:领益智造 公告编号:2026-106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A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份回购的基本情况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及回购专项贷款回购部分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种类为公司已发行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含),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1.10元/股(含本数)。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并于2026年3月28日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回购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6年4月20日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6年中期分红授权的议案》,公司2025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200000元(含税),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5月18日,除权除息日为2026年5月19日。公司根据《回购报告书》及利润分配情况对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进行调整,回购价格上限由不超过21.10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21.08元/股(四舍五入后保留小数点后两位)。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上限自2026年5月19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公司于2026年7月1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回购公司股份资金总额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2026年3月26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回购公司股份的资金总额,回购股份资金总额由“不低于人民币2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含)”调整为“不低于人民币4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含)”。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不变,仍为21.08元/股。按调整后回购资金总额的上限人民币8亿元(含)及回购股份价格上限21.08元/股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37,950,66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7%;按调整后回购资金总额的下限人民币4亿元(含)及回购股份价格上限21.08元/股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18,975,33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3%,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除上述增加回购股份资金总额及相应调整预计回购股份数量外,回购股份方案的其他内容未发生变化。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增加回购公司股份资金总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80)。

二、2026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0日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6年中期分红授权的议案》,同意授权董事会根据股东会决议在符合中期利润分配的前提条件下,全权办理公司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具体方案相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制定利润分配方案以及具体实施利润分配等。公司于2026年8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2026年半年度A股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A股总股本7,308,494,551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回购股份后的股本总额7,264,286,85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200000元(含税),实际现金分红总额为145,285,737.02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2026年半年度A股权益分派方案的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9月7日,除权除息日为2026年9月8日。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持有的本公司A股股份44,207,700股不享有利润分配权利,不参与本次权益分派。根据股票市值不变原则,实施权益分派前后公司总股本保持不变,现金分红总额分摊到每一股的比例将减小,因此,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除权除息价格计算时,每股现金红利应以0.0198790元/股计算。

三、本次A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情况

根据公司《回购报告书》的规定,若公司在回购实施期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自股份除权除息之日起,将按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价格上限。

因此,调整后本次A股回购价格上限为21.08-0.0198790=21.06元/股(四舍五入后保留小数点后两位)。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上限自2026年9月8日(A股除权除息日)起生效。按回购资金总额的上限及回购股份价格上限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37,986,704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47%;按回购资金总额的下限及回购股份价格上限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18,993,353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23%,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四、其他事项说明

除上述调整外,公司回购股份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公司在回购期间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600 证券简称:领益智造 公告编号:2026-104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份回购方案概述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及回购专项贷款回购部分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种类为公司已发行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含),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1.10元/股(含本数)。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并于2026年3月28日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回购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6年4月20日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6年中期分红授权的议案》,公司2025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200000元(含税),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5月18日,除权除息日为2026年5月19日。公司根据《回购报告书》及利润分配情况对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进行调整,回购价格上限由不超过21.10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21.08元/股(四舍五入后保留小数点后两位)。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上限自2026年5月19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公司于2026年7月1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回购公司股份资金总额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2026年3月26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回购公司股份的资金总额,回购股份资金总额由“不低于人民币2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含)”调整为“不低于人民币8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含)”。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不变,仍为21.08元/股。按调整后回购资金总额的上限人民币8亿元(含)及回购股份价格上限21.08元/股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37,950,66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7%;按调整后回购资金总额的下限人民币4亿元(含)及回购股份价格上限21.08元/股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18,975,33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3%,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除上述增加回购股份资金总额及相应调整预计回购股份数量外,回购股份方案的其他内容未发生变化。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增加回购公司股份资金总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80)。

二、2026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0日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